



上海师范大学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制

承诺书

本人所提交的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到本市农村学校任教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申请材料内容均真实有效。

特此承诺。

承诺人签名： 骆于婷

承诺人身份证号： 310113200103024589

2024年4月10日

注：

1. 此例学生为虚构人物，不涉及泄露毕业生个人信息；
2. 范例仅供上海师范大学申请本市农村学校任教补偿代偿资格的毕业生参考，上传附件的规范以任教学校所在区教育局的通知要求为准。